

2016 至 2019 年度油尖旺區議會

油尖旺區青年活動委員會 申請區議會撥款 舉辦「快樂人生」系列活動

請議員通過從油尖旺區議會預留給油尖旺區青年活動委員會(下稱委員會)的撥款中撥出 112,400 元，供委員會舉辦「快樂人生」系列活動。

計劃內容

2. 「快樂人生」系列活動包括「青年暑期創作比賽 2017」、「青年暑期活動傑出義工選舉 2017」及「慶祝香港回歸 20 周年暨油尖旺區青年活動頒獎典禮 2017」，詳情請參閱撥款申請表。

財政承擔

3. 「快樂人生」系列活動整項活動的財政預算為 262,400 元，區議會將承擔當中的 112,400 元，而餘下的 150,000 元將由委員會自行承擔。詳情請參閱撥款申請表。

文件提交

4. 社區建設委員會已於 2017 年 5 月 4 日第 8 次會議上同意向區議會推薦本文件所述的撥款申請。本文件將於 2017 年 5 月 25 日油尖旺區議會第 10 次會議上提交，供議員考慮及通過。

油尖旺區青年活動委員會

2017 年 5 月

油尖旺區議會
撥款申請表

D03

[註：康樂及文化事務署、政府部門或
地區委員會(例如分區撲滅罪行委員會)，可使用本身的表格申請]

1. 基本資料

- (A) 機構名稱： (中文) 油尖旺區青年活動委員會。
(英文) Yau Tsim Mong District Youth Programme Committee
- (B) 註冊地址： (中文) _____
(英文) _____
- 通訊地址： (中文) 九龍旺角聯運街 30 號旺角政府合署 6 樓
(如與註冊地址不同) 油尖旺民政事務處
(英文) Yau Tsim Mong District Office, 6/F, Mongkok Government Offices, 30 Luen Wan Street, Mong Kok, Kowloon
- (C) 電話號碼： 2399 2131 傳真號碼： 3427 3874
電子郵件： chun_kit_lau@had.gov.hk

(D) 本機構是(請選擇其一及附上有關證明文件)：

- ☒ *政府部門、區議會及區議會／民政事務處轄下委員會／工作小組。
☐ 根據《_____條例》註冊的機構，成立日期為_____。
☐ 為_____區的利益而成立，並擁有自主權的團體，成立日期為_____。
☐ *互助委員會／業主立案法團／業主委員會，成立日期為_____。
☐ 其他(請註明)_____。

(E) 負責人員

機構的獲授權人 ¹		活動的指定負責人 ²	
姓名：(中文) _____ *先生／女士	姓名：(中文) _____ *先生／女士		
(英文) _____	(英文) _____		
身份證號碼： _____			
職位： _____			
聯絡電話號碼： _____			
傳真號碼： _____			
通訊地址： _____			

秘書處已將
申請表格上
的個人資料遮蓋

¹ 獲授權人指代表機構申請區議會撥款並簽署申請表的人。

² 指定負責人是活動的聯絡人，獲授權人和指定負責人不可以是同一人。指定負責人的姓氏及聯絡電話，將被上載至區議會網頁供公眾人士查閱。

*請刪去不適用者

(F) 團體運作

會員數目： 26 人 入會費：每人 元 年費：每人 元

業戶數目(只適用於互委會/業主法團/業委會)： 戶 管理月費：每戶 元

經常費用來源：

☐ 社會福利署資助

☐ 物業／服務所得收益

☐ 業戶管理費

☐ 公益金

☐ 會員費

☐ 其他 (請註明)

團體服務宗旨： 統籌及舉辦區內青年活動，以鼓勵青少年積極參與社區活動，增加他們對社區的歸屬感。

團體服務對象： 油尖旺區內 6 至 29 歲青少年

銀行帳戶名稱(即獲發放撥款的支票抬頭人)：

(英文) N/A

(如選擇以銀行戶口過賬，請聯絡油尖旺區議會秘書處索取“款項付予銀行授權書”。)

(G) 申請區議會撥款的記錄

☐ 這是本機構首次申請區議會撥款（請附上註冊證書及過往一年活動簡介的副本。在有需要時，亦須提交會章及財政狀況資料。）

☒ 本機構曾申請區議會撥款

☐ 但不獲批准。

☒ 並獲得批准。在過去五年內，新近的三次申請(如有的話)，資料如下：

活動名稱	活動日期	獲批款額(元)	活動編號
1. 2016至2017年度 油尖旺區青年活動	2016年10月至 2017年2月	\$323,000	YTMCB160313
2. 正向魅力油 尖旺系列活動	2016年6至9 月	\$77,000	YTMCB160146
3. 油尖旺區 2015至2016 年度青年活動	2015年10月 至2016年1 月	\$347,000	YTMCB150200

2. 合辦／協辦機構的資料(適用於與其他機構／區議會合作舉辦的活動。除非合辦或協辦團體為政府部門，否則合辦團體必須提交註冊證書，其註冊地址必須在油尖旺區內。協辦團體亦須提交註冊證書，但註冊地址區域不限。倘若日後申請團體在其撥款申請獲批後，要求新增或更改合辦／協辦機構，凡撥款額 10 萬元或以下的申請，須交社區建設委員會批核；凡撥款額超過 10 萬元的申請，則須呈交區議會批核。

合辦／協辦機構名稱、 聯絡人姓名、電話號碼、 傳真號碼、通訊地址	簡述合作或支援的性質和形式
合辦機構名稱：油尖旺民政事務處 聯絡人姓名：劉振杰先生 電話號碼：2399 2131 傳真號碼：3427 3874 通訊地址：九龍旺角聯運街 30 號旺角政府合署 6 樓	活動由油尖旺區青年活動委員會自行推行，並與油尖旺民政事務處合辦。

3. 建議活動的資料

申請團體須根據以下細則籌辦活動。如有任何修改，必須於活動舉辦前最少十二個工作天提出書面申請，獲批准後方可進行有關活動。

(A) 項目／活動名稱：「快樂人生」系列活動

(B) 性質(請選擇其一)：

- ☐ 嘉年華會、旅行、宿營、參觀及探訪
 ☒ 運動(公民教育、防火、道路安全、暑期活動、
 ☐ 社會服務(新移民、單親及獨居人士等)
- ☐ 體育康樂活動、比賽、訓練
 ☐ 滅罪及保護環境等
 ☐ 其他 (請註明)
- ☐ 考察、研究、宣傳及紀念品
- ☐ 文娛活動、粵劇晚會、晚宴、演唱會、展覽及訓練課程

(C) 目的：在暑假期間推廣青年活動，為社區注入正能量。

(D) 推行日期／推行期：2017 年 6 月至 9 月 時間：-

(E) 策劃／籌備期：2017 年 6 月

(F) 申請資助額：112,400 元

(G) 舉辦地點：油尖旺區內中、小學

(H) 內容：

「快樂人生」系列活動包括「青年暑期創作比賽 2017」、「青年暑期活動傑出義工選舉 2017」及「慶祝香港回歸 20 周年暨油尖旺區青年活動頒獎典禮 2017」(以下簡稱「典禮」)。

「青年暑期創作比賽 2017」分為小學及中學組，並設「快樂人生·索袋設計比賽」及「快樂人生·短片拍攝比賽」，活動將於 2017 年 6 月至 8 月期間舉行。

同時，為表揚在暑期期間積極協助推動青年暑期活動的青年義工，委員會將於 2017 年 6 月至 8 月期間舉行「青年暑期活動傑出義工選舉 2017」，以作鼓勵。

為慶祝香港特別行政區成立 20 周年，本會計劃於 2017 年 9 月舉辦「慶祝香港回歸 20 周年暨油尖旺青年活動頒獎典禮 2017」。典禮除了為區內青少年提供表演的平台外，他們亦為社區注入正能量。另外，參與表演的青少年將於 7 至 9 月期間接受不同類型的才藝訓練，完成後訓練後，他們會在區內作巡迴演出及進行義工探訪服務。他們將於典禮當日表演，為暑期作完滿總結。同時，典禮當日會頒發「青年暑期創作比賽」及「傑出義工」等獎項，會場內亦會擺放青年暑期創作比賽得獎作品的展覽板，供在場嘉賓及市民欣賞。

(I) 對象 (必須為於油尖旺區內居住、工作或就讀人士)：

油尖旺區 6 至 29 歲青少年

(J) 預計參加人數：

☒ 表演者	<u>300 人</u>	☒ 觀眾	<u>500 人</u>
☐ *講者／導師／教練	<u>人</u>	☐ 義工	<u>人</u>
☒ 參加者	<u>650 人</u>	☒ 工作人員	<u>14 人</u>
☒ 嘉賓	<u>10 人</u>	☒ 其他 委員	<u>26 人</u>
		合計： <u>1500 人</u>	

(K) 宣傳和推廣方法 (活動必須在油尖旺區內作公開宣傳)：

本會將透過在區內派發海報、懸掛宣傳橫額及櫥窗佈置作宣傳。

(L) 預計效益／成果

(請建議可量化的表現指標和進度指標(如適用))

(1)預計整個活動的參與人數達 1,500 人。

(2)

(3)

(M) 工作計劃／推行時間表

行動	時間表
青年暑期創作比賽 2017	2017 年 6 至 8 月
青年暑期活動傑出義工選舉 2017	2017 年 6 至 8 月
「慶祝香港回歸 20 周年暨油尖旺青年活動頒獎典禮 2017」	2017 年 9 月

* 請刪去不適用者

4. 開支預算及收入來源

(A) 開支預算

請根據《撥款指引》附錄一的項目分類，列出整項活動計劃的開支詳情，包括團體自資及其他團體承擔的開支項目。凡未有於附錄一列明上限的開支項目，請納入編號14的「其他開支項目」，（見例二）

項目		單位費用 (元)	數量	預算開支(元)	申請區議會撥款額 ^註 (元)	所屬開支項目的分類編號 (請參閱《撥款指引》附錄一)	此欄由秘書處填寫	
							社建會認可的申請撥款額 (元)	社建會批核撥款額 (元)
青年暑期創作比賽 2017 (2017 年 6 月至 8 月)								
1.	比賽畫紙連參賽表格	\$1.5	3,000 張	\$4,500	\$4,500	1.11	4500	
2.	獎品 (請參閱附件, 註 1)	\$2,000	2 套	\$4,000	\$4,000	4.13	4000	
3.	獎盃	\$250	6 個	\$1,500	\$1,500	4.13	1500	
4.	紀念狀連相架	\$50	20 份	\$1,000	\$1,000	4.13	1000	
5.	比賽安排及評審會工作人員	\$2,250	2 名	\$4,500	\$4,500	4.14	4500	
6.	評審會茶點	\$23	20 份	\$450	\$450	5.2	450	
7.	交通 / 運輸		80 個地點	\$4,000	\$4,000	6.1	4000	
8.	郵費			\$300	\$300	1.15	300	
9.	雜項			\$250	\$250	10	250	
	小計:			\$20,500	\$20,500		20,500	
青年暑期活動傑出義工選舉 2017 (2017 年 6 月至 8 月)								
10.	獎品 (請參閱附件, 註 2)	\$350	30 份	\$10,500	\$10,500	4.13	10,500	
11.	紀念狀連相架	\$50	30 份	\$1,500	\$1,500	4.13	1,500	
12.	遴選會茶點	\$10	20 份	\$200	\$200	5.2	200	
13.	郵費			\$200	\$200	1.15	200	
	小計:			\$12,400	\$12,400		12,400	
慶祝香港回歸 20 周年暨油尖旺青年活動頒獎典禮 2017 (2017 年 9 月)								
14.	宣傳海報	\$5	400 張	\$2,000	\$2,000	1.1	2000	
15.	宣傳橫額	\$200	10 條	\$2,000	\$2,000	1.5	2000	
16.	活動場刊	\$4	500 份	\$2,000	\$2,000	1.9	2000	
17.	魔術工作坊			\$40,000	\$0	4.2	0	
18.	才藝訓練班			\$40,000	\$0	4.2	0	
19.	報名表格	\$3	100 張	\$300	\$0	1.11	0	
20.	活動製作費用 (工作人員、攤位、舞台租賃、背景製作、結構安全證書、音響及			\$69,700	\$0	4.3,4.4,4.5,4.6	0	

[illegible]

	(實物類別及來源：)	#	#
	(服務類別及來源：)	#	#
	(其他-請註明類別及來源：)	#	#
5.	其他 (請註明：民政事務總署慶回歸 20 周年撥款)	\$50,000	—
	總額：	\$262,400	—

5. 其他資料

如有其他與建議活動有關，並應在審批申請時加以考慮的資料，請在下方列明。

6. 其他資助途徑

請註明如申請遭拒絕或核准撥款額少於申請額，將如何獲取經費進行建議的活動。(倘若撥款不能達到申請團體預期的金額，社建會將根據以下資料考慮是否批出有關撥款)

(A) 其他收入來源

- ☐ 內部資源
- ☐ 贊助和捐贈
- ☐ 增加參加者費用
- ☐ 其他(請註明)

(B) ☐ 取消活動

(C) ☒ 其他(請註明)

取消部分活動

7. 申請團體已遞交以下補充文件：(請連同申請表一併遞交)

- ☐ 註冊證明文件 (所有申請團體均須提交)
 - ☐ 社團註冊證明書；
 - ☐ 公司註冊證明文件；或
 - ☐ 其他(請註明) _____
- ☐ 稅務局豁免繳稅的證明文件
- ☐ 會章
- ☐ 過往一年的活動簡介 (首次申請團體必須提交)
- ☐ 如獲區議會提供超過 25,000 元的撥款，須遞交最新的財政狀況資料。
- ☐ 其他 (請註明) _____

8. 申請機構聲明及同意書

- (A) 本人謹此聲明，在本申請書填報的所有資料均真確無誤。本人明白如填報的資料不確，申請將當作無效。此外，區議會將停止發放核准撥款，而已支付的款項也須全數退還政府。本人並明白政府可保留權利，追討多付或以欺詐手段獲得的區議會撥款。該等款項會視作虧欠政府的民事債項。
- (B) 本人謹此同意及接納政府可使用本申請書內的資料審批申請，資料也會供進行評估研究以及訓練／經驗交流研討會之用。此外，本人同意及接納如申請獲接納並得到資助，政府可將申請書內及日後提交的報告內的資料(包括但不限於有關本機構的資料及本計劃的詳情)公開讓公眾查閱以及公布。本人也同意向公眾表明本計劃獲得區議會資助，並承諾會在與計劃有關的所有宣傳物品和活動上，展示區議會的名稱，並盡可能展示區議會的徽號。
- (C) 本人已閱讀並明白《油尖旺區議會撥款指引》以及接受區議會撥款的資助條款及條件。本人同意，如獲得區議會撥款資助，當會遵守上述文件所載的規定。
- (D) 本人同意就上述申請活動接受區議會派員出席及監察。

簽署：
獲授權人姓名：
職位：
日期：

秘書處已將
申請表格上
的個人資料遮蓋

正式印章